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03001

单位名称：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遵办字[2019]41号文件，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主要职责是：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规范性文件。

2、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3、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经济调节政策，牵头研究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由市级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贯彻落实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

4、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动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

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5、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实施全市“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负责全市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6、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安排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和有关发展性专项资金，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规划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组织推动重点建设项目。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7、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穷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等。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8、组织贯彻实施国家产业政策，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9、推动实施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市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

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市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10、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11、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12、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13、组织拟订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14、负责全市粮食物资和能源管理工作。

15、负责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定调价前期成本监审工作和重要产品成本调查工作。

16、负责全市地方铁路行政管理工作。牵头负责铁路沿线环

境安全监管职责。

17、承担市委财经委员会、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市重点建设领导小组、市沿海地区开发建设领导小组、市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领导小组、市铁路建设和管理领导小组、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领导小组、市对口支持新疆工作领导小组等有关具体工作。

1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3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1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4.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6.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452.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0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0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526.4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39.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39.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39.22	总计	62	5,83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39.22	5,839.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3.49	1,013.4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13.49	1,013.49					
2010401	行政运行	849.78	849.7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0	57.3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03.90	103.90					
2010408	物价管理	2.51	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4	12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4	12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83	9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1	2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0	12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50	1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50	126.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52.77	2,452.77					
21103	污染防治	2,452.77	2,452.77					
2110301	大气	2,452.77	2,452.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4.00	50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0	50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0	504.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	10.00					

21502	制造业	10.00	1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10.00	1,01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10.00	5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10.00	5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	50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2	7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2	7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2	72.7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6.41	526.41					
22201	粮油事务	175.08	175.08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7	54.47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96	2.96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117.65	117.65					
22204	粮油储备	351.32	351.32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351.32	35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39.22**	**1,172.33**	**4,666.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3.49	849.78	163.7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13.49	849.78	163.71			
2010401	行政运行	849.78	849.7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0		57.3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03.90		103.90			
2010408	物价管理	2.51		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4	12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4	12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83	9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1	2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0	12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50	1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50	126.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52.77		2,452.77			
21103	污染防治	2,452.77		2,452.77			
2110301	大气	2,452.77		2,452.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4.00		50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0		50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0		504.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		10.00			
21502	制造业	10.00		1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10.00		1,01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10.00		5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10.00		5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		50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2	7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2	7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2	72.7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6.41		526.41			
22201	粮油事务	175.08		175.08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7		54.47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96		2.96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117.65		117.65			
22204	粮油储备	351.32		351.32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351.32		35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3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13.49	1,01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34	123.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50	126.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52.77	2,452.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04.00		50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0.00	1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010.00	1,0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72	7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526.41	526.4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39.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39.22	5,335.22	50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39.22	总计	64	5,839.22	5,335.22	50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35.22**	**1,172.33**	**4,162.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3.49	849.78	163.7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13.49	849.78	163.71
2010401	行政运行	849.78	849.7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30		57.3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03.90		103.90
2010408	物价管理	2.51		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4	12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34	12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83	9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1	2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0	12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50	1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50	126.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52.77		2,452.77
21103	污染防治	2,452.77		2,452.77
2110301	大气	2,452.77		2,452.7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		10.00
21502	制造业	10.00		1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10.00		1,01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10.00		5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10.00		5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		50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2	7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2	7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2	72.7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6.41		526.41
22201	粮油事务	175.08		175.08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47		54.47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96		2.96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117.65		117.65
22204	粮油储备	351.32		351.32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351.32		35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6.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3.37	30201	办公费	1.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4.77	30202	印刷费	0.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4.3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1.5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83	30206	电费	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51	30207	邮电费	0.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5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9	30211	差旅费	1.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0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88	30229	福利费	5.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			
人员经费合计		1126.96	公用经费合计					45.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6.41		6.15		6.15	0.2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3.72		3.72		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4.00**	**504.00**		**50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4.00	504.00		50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0	504.00		50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00	504.00		50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839.22万元。与2020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37.24万元，增长6.1%，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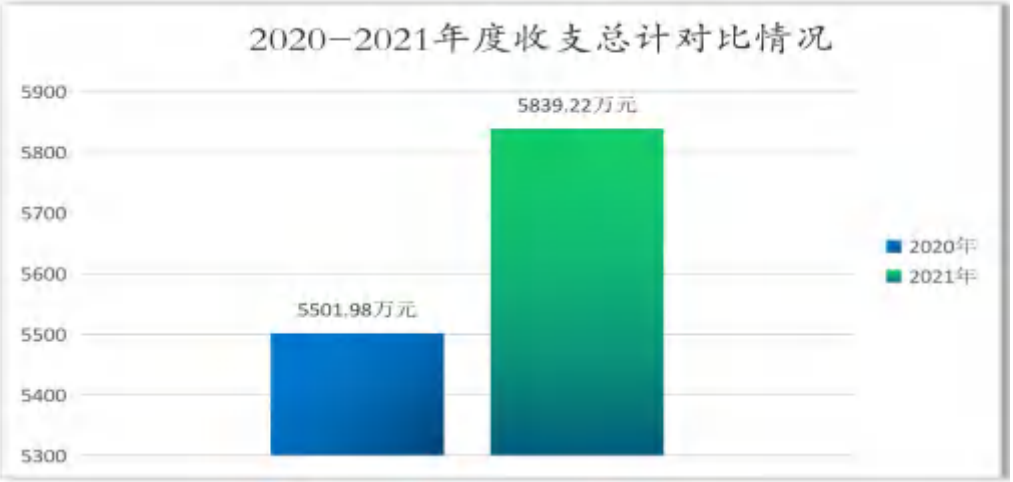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5839.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39.22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5839.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72.33万元，占20.1%；项目支出4666.88万元，占79.9%；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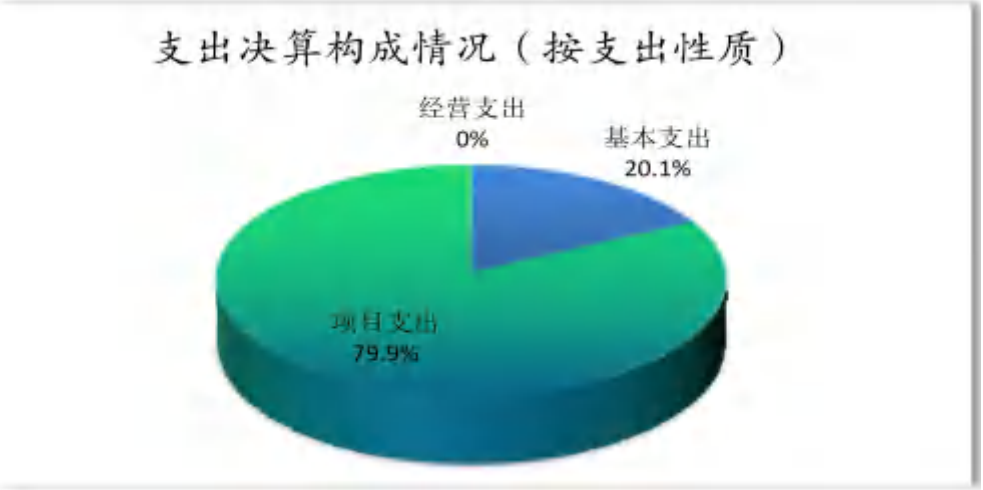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0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39.22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337.24万元，增长6.1%，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本年支出5839.22万元，增加337.24万元，增长6.1%，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

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335.22万元，比上年增加1533.02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本年支出5335.22万元，比上年增加1533.02万元，增长40.3%,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04万元，比上年减少1195.78万元，降低70.3%，主要原因是减少遵化市现代物流区程乔北路、捷运路项目资金支出；本年支出504万元，比上年减少1195.78万元，降低70.3%，主要是减少遵化市现代物流区程乔北路、捷运路项目资金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度决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与2020年度决算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3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比年初预算增加3085.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本年支出583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比年初预算增加3085.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93.7%,比年初预算增加2581.51万元，主要是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

[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93.7%，比年初预算增加2581.51万元，主要是主要原因是增加冀财建[2021]159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等项目支出及基本支出增加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504万元，主要是增加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00%，比年初预算增加504万元，主要是增加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839.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13.49万元，占17.4%，用于发展与改革事务方面的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3.34万元，占2.1%，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126.5万元，占2.2%，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支出2452.77万元，占42%，用于污染防治支出；城乡社区支出504万元，占8.5%，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0万元，占0.2%，主要用于冀财建【2021】148号《关于下达2021年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010万元，占17.3%，用于冀财建[2021]125号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现代服务业）的通知、冀财建[2020]16号关于下达2020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的通知；住房保障（类）支出72.72万元，占 1.3%，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26.41万元，占9.0%,用于粮油事务方面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72.3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26.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5.3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41万元，支出决算为3.72万元，完成预算的58.0%,较预算减少2.69万元，降低42.0%，主要是公务接待费比年初预算减少0.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年初预算减少2.43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减少0.07万元，降低1.8%，主要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6.15万元,支出决算3.72万元，完成预算的60.5%。较预算减少2.43万元，降低39.5%,主要是经市财政局批准，报废公务用车一辆；较上年减少0.07万元，降低1.8%,主要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72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43万元，降低39.5%,主要是经市财政局批准，报废公务用车一辆；较上年减少0.07万元，降低1.8%，主要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26，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26万元，降低100%，主要是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642.8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0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0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项目、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冀财建[2021]159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项目、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及生物质型炭补贴资金项目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1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04万元。其中，无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具体的绩效目标指标和评价标准设定科学，做到指向明确，准确体现政策预期和资金支出成效，提高了财政资金管理的规范性，保证效益发挥突出，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形成自我约束、内部规范的良性机制。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0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项目及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

资金项目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0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农业产业、跨境商贸、全域旅游、工业设计在信息化领域的应用水平，实现综合服务平台产业的快速发展和品牌建设。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提升农业产业、跨境商贸、全域旅游、工业设计在信息化领域的应用水平，实现综合服务平台产业的快速发展和品牌建设。	全部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企业数量	3个	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提升应用水平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进度将奖补资金拨付到相关企业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果应用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资金投资比	≥80%	≥8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80%	≥8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环境改善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80%	≥8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100%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2) 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4万元，执行数为5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导、协调和督导各乡镇政府落实煤源、完善配送体系，按照确村确户台账和登记交款清单，组织洁净煤及型煤配套炉具供应企业有序保供、确保按质按量按期保供配送到位，采暖季结束后负责指导相关乡镇、街道开展生物质型炭及配套炉具推广（试点）工作验收。切实做好全市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保供工作，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确保广大群众安全过冬、清洁过冬、温暖过冬。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td><td>实施单</td><td colspan="3">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td><td>分</td><td>执行</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04</td><td>504</td><td>504</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td><td>504</td><td>504</td><td>504</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综述</td></tr>
<tr><td colspan="5">切实做好全市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保供工作，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确保广大群众安全过冬、清洁过冬、温暖过冬。</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年初绩效目标</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落实保供合同</td><td>7835.25吨</td><td>7835.25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确保优质优价</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保供时限</td><td>11月15日</td><td>11月15日</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预算资金完成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降低配套炉具价格</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完成配送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大气环境影响</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杜绝居民使用劣质散煤</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受益群体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预算执行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3) 冀财建[2021]159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建[2021]159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13.2万元，执行数为3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导、协调和督导各乡镇政府落实煤源、完善配送体系，按照确村确户台账和登记交款清单，组织洁净煤及型煤配套炉具供应企业有序保供、确保按质按量按期保供配送到位，采暖季结束后负责指导相关乡镇、街道开展生物质型炭及配套炉具推广（试点）工作验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建【2021】159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							
主管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3.2	313.2	31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3.2	313.2	31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加大民用散煤源头治理，严禁居民使用劣质散煤取暖，实现洁净煤取暖应保尽保、全面覆盖,确保广大群众温暖过冬、清洁过冬、安全过冬，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做出积极贡献。				实际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落实保供合同	6.2万吨	6.2万吨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优质优价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保供时限	11月15日	11月15日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生物质型炭及配套炉具、洁净煤供应价格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配送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影响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杜绝居民使用劣质散煤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4) 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及生物质型炭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及生物质型炭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00万元，执行数为1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导、协调和督导各乡镇政府落实煤源、完善配送体系，按照确村确户台账和登记交款清单，组织洁净煤及型煤配套炉具供应企业有序保供、确保按质按量按期保供配送到位，采暖季结束后负责指导相关乡镇、街道开展生物质型炭及配套炉具推广（试点）工作验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及生物质型炭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1500	1500	1500	—	100%	—
	上年结				—		—
	其他资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切实做好全市2021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保供工作，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确保广大群众安全过冬、清洁过冬、温暖过冬。	实际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落实保供合同	7241.71吨	7241.71吨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优质优价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保供时限	11月15日	11月15日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配套炉具价格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配送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影响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杜绝居民使用劣质散煤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度无财政部门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37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13.86万元，降低23.4%。主要原因为压减日常公用支出、办公取暖费未支付等。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60.51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728.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15760.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760.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2019年末，经市财政局批准，报废公务用车一辆，尚未购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无增减变化。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1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